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 | | |
|-----------------------|------------------------------|--|
| 填表日期： 105 年 01 月 20 日 | | |
| 填表人姓名： 翁谷松 | 職稱：技正 |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
| 電話：02-27541255 | e-mail：ksweng@moeaidb.gov.tw |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

填 表 說 明

-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
- 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擬案機關（單位）。
- 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 | | | |
|-----------------------------|----------------|----------|--------|
| 壹、計畫名稱 | 功能性智慧材料技術輔導與推廣 | | |
| 貳、主管機關 | 經濟部 | 主辦機關（單位） | 經濟部工業局 |
|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 勾選（可複選） | | |
|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 | | |
|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 | | |
|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 | | |
|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 | | |
|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 | | |
|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 | | |
|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 V | | |
|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 | | |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 項 目 | 說 明 | 備 註 |
|------------------|---|-----------------|
|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政府政策推動下，藉由國內下游強項 ICT 產業發展基礎，充分開發功能性智慧材料產品應用，推動上下游朝高值化方向發展。 本計畫屬光電電子用材料技術輔導為主，男性以設備操作、研發工作居多，女性以行政會計、企劃管理居多。 |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

| | | |
|---|--|---|
|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數據顯示,2014 年從事製造業男性人數 780,000 人、女性 101,000 人,男女比例約為 7:1。 |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
|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 持續追蹤本計畫執行團隊女性實際參與之比例,落實性別平等意識,有效促進達成女性就業目標。 |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
|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計畫藉由建立產業結構優化策略,以協助產業升級及轉型,達成優化產業結構之施政目標。 • 性別目標方面,透過分項計畫增加女性新進人員於技術、客製化服務等層面工作的投入參與度提升。並藉由辦理說明會與成果推廣活動等,宣導性別平等政策,降低電子材料產業領域性別隔離現象。 • 本計畫透過成果說明會、技術交流會宣導顧及弱勢性別,發送文宣,以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 | |
|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計畫輔導對象並未規範為特定性別或性傾向者,女性參與本計畫達 1/3,將積極鼓勵女性加入計畫團隊中。 • 邀約規劃、審查、遴選等委員時,在相同資格條件下,以遴聘女性委員為優先,逐年增加女性參與比例。 • 透過協助政府廣宣,持續宣導兩性權益均獲得平等保障,所有社會上性別歧視的現象,觀念及習俗均需要導正及破除,共同推廣與落實性別平等意識。 | |

柒、受益對象

- 1.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 項 目 | 評定結果 (請勾選) | | 評定原因 | 備 註 |
|--|---------------|---|--|---|
| | 是 | 否 | | |
|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V | | 本計畫主要推動光電電子產業發展,並無以特定性別優先考量,同時鼓勵增加兩性同仁僱用,提升兩性平權就業率。 |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
|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 | V | | 本計畫主要推動光電電子產業發展,根據統計資料顯示,電子材料產業之從業人員性別比例差距偏大,為預防或消除性別偏 |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 | | | | |
|--|---|--|--|--|
| 差距過大者 | | | 見，因此將鼓勵輔導之廠商增加女性同仁僱用，以提升兩性平權為優先考量。 | |
|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 V | | 本計畫將對輔導廠商和參與人員教育友善環境之觀念、宣導性別平等，促使廠商參與人員漸進式落實，並於智慧材料加入輕量化材料設計，以符合女性使用設計為考量。 |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 項 目 | 說 明 | 備 註 |
|---|---|---|
|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 本計畫性別預算編列，將用於辦理相關活動會議，宣導有關性別主流化之訊息。 |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
|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計畫規劃在辦理會議邀集女性委員或講師比例達 1/3。 於成果說明會、技術交流會宣導性別主流化政策，並提供兩性平權與性別主流化文宣資料，以強化參與學員性別平等意識。 |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
|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 透過文宣方式宣導性別議題，將內容放於交流會及發表會課程講義中，以達潛移默化之功效。 |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
|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 本計畫在辦理會議時，將優先考慮有設置哺乳室及性別友善廁所之會議場所，在課程安排上也將考慮不影響女性學員照護家庭的時間，以利女性學員可專心學習。 |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
| (二) 效益評估 | | |
| 項 目 | 說 明 | 備 註 |

| | | |
|--|---|---|
| 8-5 落實法規政策：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 本計畫依據行政院及本部之相關政策，未違反基本人權、婦女政策綱領或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主動積極將性別意識融合入計畫內容，落實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 |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cc.ey.gov.tw/)。 |
|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 本計畫持續鼓勵女性人員投入計畫推動工作，並於各項活動辦理期間，宣導性別主流化議題並發送相關宣導資料，加入性別主流之觀念，消除性別之刻板印象及性別隔離。 |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
|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計畫透過優先錄取及加強媒合等工作，協助女性獲取平等之受訓及就業機會。 |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
|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計畫係產業推動，無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
|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 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 本計畫統計成果說明會、技術交流會招生，分析女性參與情形，將持續改進績效指標及評估機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
| 玖、評估結果： 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 | |
|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 依評估意見，計畫書增列性別目標，加入宣導性平促進及文宣之功能活動。 | |
| 9-2 參採情形 |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 依委員建議本計畫將落實推動措施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製作性別平等意識廣宣品及標竿案例，經由成果說明會、技術交流會等活動廣為發送。 • 透過計畫協助業者於產品研發、設計時，導入性別意識之思維。 • 經由計畫技術輔導時，協助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 |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執行赴廠諮詢、技術輔導等與產業交流工作時，將同時宣導性別主流化政策，促使業主營造兩性平等環境。 |
| |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 — |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管（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 | | | |
|---|--|---|--|
|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 | | |
| (一) 基本資料 | | | |
|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 105 年 2 月 3 日至 105 年 2 月 5 日 | | |
|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 張瓊玲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任教授兼海洋巡防科主任、經濟部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行政院性平會委員 | | |
| 10-3 參與方式 |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 | |
|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 相關統計資料 | 計畫書 |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 | |
|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 | | |
|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 合宜 | | |
|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 可再增加性別目標 | | |
|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 可增加說明 | | |
|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 合宜 | | |
|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 合宜 | | |
|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 合宜 | | |
|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 計畫之主要績效表中載明，本計畫預計於辦理 7 場次會議中，宣導性平促進及文宣。亦有配合行政院政策之推動，似可於本計畫之目標中加入是類期許，作為目標值，並促請廠商及研發單位，鼓勵女性加入團隊中，或加強於智慧功能材料產業中，融入以不同性別者使用為考量之技術，增加使用者之便利性，強化智慧材料之功能性，方為本項計畫填寫性別影響評估之目的。 | | |
|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 合宜 | | |
|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張瓊玲 | | | |